**新北市【完免&私立優免】超級比一比**

113/01/23修正

|  |  |  |  |
| --- | --- | --- | --- |
| 項目 | 新北市完全免試 | 新北市優先免試**(私立)** | 備註 |
| 作業期程 | 先辦(5/7〜5/16) | 後辦(5/20〜5/29) |  |
| 招生學校 | 少私立高中職10校(不含進修學校)個別辦理 | 多私立高中職25校(含進修學校)聯合辦理 |  |
| 報名資格 | 限**招生區內**國中應屆畢業生(非新北市、非應屆、非對應均不得報名) | 限**新北市**國中應屆畢業生(非新北市、非應屆均不得報名) |  |
| 經濟弱勢學生名額 | 無 | 內含1% |  |
| 報名方式 | 1.**限國中集體現場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各招生學校**報名)2.**無個別報名** | 1.**限國中集體現場報名**(應屆畢業生向就讀國中報名，國中學校集體向承辦學校**新北高中**報名)2.**無個別報名** |  |
| 報 名 費 | **免報名費** | 100元 |  |
| 志 願 數 | **一校一科** | **一校一科** |  |
| 報名日期 | 5/7～5/8(各國中自訂校內報名時間) | 5/20～5/22選填志願、5/23集體報名送件 |  |
| 積分採計 | 最高總分36分**志願序積分不計，****多元學習表現積分36分，****國中教育會考積分不計** |  |
| 比序順次 | 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上限36分) | 1.多元學習表現總積分(上限36分)2.均衡學習積分(上限21分)3.服務學習積分(上限15分) |  |
| 錄取方式 | 公告錄取 |  |
| 錄取公告 | 5/16(四)11：00(不列備取) | 5/24(五)09：00公告抽籤名單，5/29(三)09：00放榜(招生名額內為正取，備取名額不得高於該校(科)招生名額) |  |
| 超額處理 | 超額5%內增額錄取，仍再有超額者，則報教育主管機關核可後增額錄取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理 | 志願順序、現場抽籤 |  |
| 複 查 | 5/16(四)11：00〜6/6(四)16：00現場辦理 | 5/29(三)10：00〜11：00現場或傳真辦理 |  |
| 報 到 | 6/17(一)09：00〜11：00 | 1.正取生：5/29(三)13：30〜15：302.備取生：5/30(四)09：00〜10：00現場登記、報到 |  |

備註：

1.【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俗稱完免)和【新北市優先免試入學】(俗稱優免)均屬於免試入學的一環，依規定不得設定報名門檻條件

2.【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於5/16放榜，6/17報到，國中教育會考於6/7寄發成績單並開放網路查詢成績，這樣的日程設計(完全免試入學在得知會考成績之前先放榜，在得知會考成績之後才報到)是為了方便學生可以先報名完免(**免報名費**)，再視國中教育會考的表現決定是否報到，充分尊重學生的教育選擇權。可以鼓勵**想要及早定位**(辦理期程較早)，或**囿於完全免試報名資格限制**(非招生區內國中應屆畢業生不能報名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或**認同就近入學**(不採計國中教育會考積分，平時學科成績表現良好的同學也可以報名完全免試入學&優先免試入學)，或**興趣∕性向明確**的學生參加；惟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無經濟弱勢學生名額之設計，具有經濟弱勢學生身分者可自行斟酌報名

3.未經【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錄取報到者，可以再報名【新北市私立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或其他入學管道招生

通則：凡經任一入學管道錄取報到者，包括錄取並完成報到但未於該入學管道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蓋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不得再報名後續之入學管道招生，簡單的說：「一個人只能佔一個缺」，教育部已經建立一套名額控管機制，並且運作多年，千萬不要心存僥倖，以免被取消入學資格而得不償失)

4.依規定，不論【新北市完全免試入學】或【新北市私立高中職優先免試入學】之招生餘額(含未額滿、錄取未報到及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者)將回流至113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俗稱大免)招生，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將於113年6月21日(星期五)12：00起公告免試入學之實際招生名額於該委員會網站(網址：<https://ttk.entry.edu.tw/NoExamImitate_TP/NoExamImitate/Apps/Page/Public/News.aspx>)